

孟小冬的故事

杜月笙·孟小冬·梅蘭芳離合悲歡

民國六十六年五月廿六日，當代國劇名坤伶孟小冬因病在臺北去世了。

本來，一位比較著名的伶人去世，使人感念的，最多不過是技藝超羣，才色出衆而已。孟小冬則不同。講才色，她不但身材修長，容貌秀美；而且具有一種不肯隨俗浮沉的清傲氣質。論技藝，以女性演老生，能屹立於名角之林，毫不減色；甚至被報界譽為「冬皇」雅號。而最有新聞價值，為人所關心矚目的；莫過於她和梅蘭芳、杜月笙兩位知名度最高人物的婚姻，以及她拜名伶余叔岩為師，最能得到余派真傳的事蹟。一登龍門，身價十倍；使她本來多彩多姿的生平，更富有傳奇性；她的去世，更令所有知音人士，不勝悼惜之情。

坤角老生一枝獨秀

孟小冬，名若蘭，學名令輝，一九〇七（光緒卅三）年生，北平人；梨園世家。祖父孟七，是當時第

一流的武淨；父親孟鴻羣，是長於做派的文武老生；伯父小孟七，是與小達子齊名的文武老生，扮演關戲；還有伯叔輩孟鴻茂、鴻芳、鴻壽等，都是名丑。一家之中，人才濟濟。

由於她長在南方，所以未去北平坐過科；九歲起，跟他的舅父仇月祥學老生戲，模仿孫菊仙；天生氣質和後天的努力，十三歲就在無錫登臺。舉止動靜，唱唸做表；居然大角風範。民國八年，有一次到著名評劇家薛觀瀾家唱堂會，演出黃鶴樓頗獲薛和在場的行家激賞。從此聲譽鵲起。

民國十年，她在上海「大世界乾坤大劇場」演唱，和張少泉（李麗華的母親）、粉菊花、姚谷香（杜月笙夫人）等同班，後來再轉「共舞臺」，和名噪一時的女武生露菊春同班；都有良好的表現。兩三年之後，大世界全部翻修，乾坤劇場國劇班暫時解散。孟小冬以她幾年來的成就，本可以繼續在南方搭班演出。可是，她有力爭上游的志趣；遂毅然於民國十四年去北平深造，拜陳秀華爲師。陳是宗尚余叔岩的名師，楊寶森、譚富英、李少春，都會向他問過藝。孟小冬有此名師指教，當然技藝更爲精湛了。

孟小冬在北平演出，最初是組織純係坤伶的「永慶社」，在「三慶園」演夜場，後來又參加「慶麟社」爲臺柱，與著名旦角雪艷琴（後來被人捧成「雪艷親王」）合作，在「新明大戲院」露演。最令人稱讚的傑作，是探母回令，擊鼓罵曹。雙十年華，明慧照人，尤其是她的臺風演技，大有勝過鬚眉之勢；因此，成爲風靡九城的紅角。很多文人，記者、劇評家，爲她傾倒揄揚。天風報的沙大風，竟撰文發表，捧她

馬老先生的「皇帝」，稱之爲「冬皇」。鋒頭之健，使當時一些著名乾角老生，爲之黯然失色。

北平大戶之家，凡有吉慶之事，往往有國劇堂會，邀請很少露面的名票和紅極一時的名伶彩串；不但報酬多而且名譽也很好聽。所以一般伶人，往往以能够被邀參加重要人物的盛大堂會演出爲名利雙收之事。孟小冬既然以異軍突出之勢，名動公卿；於是，她自然成爲重大堂會爭相羅致的對象。本來，當時北平演戲，還是男女伶分班的；但由於堂會的關係，打破了這項限制，她可以和男性伶人同臺合作了。

當時，最紅的旦角，是有伶界大王之稱的梅蘭芳，以男性扮女人；最紅的生角孟小冬，以女性扮男人。乾旦坤生，顛倒陰陽。於是，好事者，主張讓他們合作演出，釵弁互易，假假真真，一定妙趣橫生，精彩絕倫。尤其梅蘭芳的首席捧場馮耿光（中國銀行總經理），最爲熱心，大力慇懃。於是，孟與梅，兩次在堂會中合演探母、游龍戲鳳。孟扮楊四郎、正德帝；梅扮公主、李鳳姐。不但演出精妙，成爲轟動一時的劇壇佳話；而且臺上臺下，一雙璧人，真不知惹煞多少男女戲迷！但也因此促成一件關係孟小冬終身的大事——與梅蘭芳結婚。

結婚離婚 梨園韻事

本來，以孟小冬和梅蘭芳當時的年齡才貌，技藝造詣，劇壇成就；男女互相悅愛，乃自然之事，加上「梅黨」捧角家們，尤其馮耿光的努力撮合；於是，「冬皇」下嫁「伶王」，成爲當年人所共知的梨園韻

事。

如果他二人能够同臺演出，互相切磋；那麼，對他們自己的藝事和觀眾們的欣賞，都有好處。可是，她和梅結婚後，就洗盡鉛華，不再露演，而專心一志的做「梅郎」的嬌妻。以他二人的情景，應當天長地久，閨房唱隨之樂，有勝於畫眉者，可是，好景不常，短短四、五年的時間，又告仳離；而種因、爆發，種種事實；有些尚不難以人情之常衡量得之，但也有詭異奇變，駭人聽聞，大出意外的。

梅在與孟結婚之先，已娶妻兩次；髮妻王氏明華，係名伶王蕙芳的姐妹，身體單弱未曾生育，因病早逝。繼娶坤伶福芝芳填房，爲梅生育子女，接替了梅門香煙。梅對她也很敬愛。

女人難免嫉妒，福孟之間，縱然無顯明的大小之分，但結締本有先後；孟也未能做到寵擅專房的地步。時間一久，福芝芳本着「臥榻之下，豈容他人酣睡」的心懷，逐漸和梅囉嗦。梅是個出了名的忠厚人，沒辦法平息家庭風波，而左右逢源，孟小冬是個心高氣傲的人，她有高明的技藝，可以自食其力；而且是已經被人捧出名的人。不像福芝芳無一技之長，專依靠「梅郎」爲生。既然與梅有了齷齪，難免有不願再依人作嫁的念頭。

福芝芳和梅爭鬧的最大口實，是「爲了梅郎的生命安全」。提起此事，真是一件令人萬萬想不到的奇變之事。

當孟小冬紅遍京華之時，許多青年人，對她崇拜，甚至想親近她，其中有個京兆尹（北平市長）的兒

子王維琛，正在朝陽大學讀書，單戀她，達到狂瀆的程度；居然以她的未婚夫自居。他聽說她嫁了梅蘭芳，就拿了手槍，跑到梅蘭芳家找梅算帳，要伸「奪妻」之恨。當時，王的聲勢汹汹，梅家的人，正不知如何應付。恰巧有位外號「夜壺張三」的報界人士張漢舉，在梅家作客，當即出面週旋敷衍，想先把事態平穩下來，再設法解決。可是，王維琛已經喪失理智，一會要人，一會要錢，開口就是十萬銀元。梅家弄不清王的身份，因為看他拿手槍威脅，以為土匪上門；祇好報案，通知軍警機關。軍警機關以為梅家發生搶劫案，如臨大敵的派來大批軍警，荷槍實彈的把梅家包圍起來，準備活捉匪徒。

王維琛在張漢舉的敷衍之下，態度本已和緩下來，討價由十萬減到五萬；忽見大批軍警來到，以為中了張的緩兵之計。於是對張激憤在心，又怕真的被軍警抓去，露出自己身份，傷了父親的顏面。緊張慌亂之下，竟然想出個同歸於盡的愚蠢辦法。當即以手槍威脅張漢舉做擋箭牌，想硬闖出門去。結果，闖不去；他開槍殺了張漢舉；他自己也被軍警亂槍射殺。

這一場駭人聽聞的血案，出在京都首善之區，對梅家當然不利，梅蘭芳心摧膽裂之外，還得安撫張家，賠償人家損失。孟小冬是無辜的，但社會人士不明真相，風風雨雨，也相當困擾；而且也無從辯解。福芝芳每每提起此事，不但梅蘭芳不勝煩惱；就是孟小冬本人，也有「秀才有理說不清，不勝其糾纏」的苦處，爲了成全梅蘭芳，祇有「下堂求去」的一條路了。

此事鬧到最後，梅無法再享齊人之福了，必須在她二人之間，作一取捨的抉擇。梅當然是深愛孟小冬

的。可是，梅家的其他人，也有人以爲福芝芳生有子女，有福相，能死心塌地的服侍梅大爺做賢內助，勸梅蘭芳留福而捨孟。

結果，解鈴還是繫鈴人；還是由對梅影響力最大的馮耿光給梅作了決定；於是，梅、孟由合而離了。孟小冬不得不和梅離異，這個刺激當然難受。可是，她却把全副精神，寄託在國劇技藝的不斷精進發揚之上。正因爲這個關鍵，她才能成爲此後的余派傳人，而盛名不衰。

拜師余叔岩聲價十倍

孟小冬離梅之後，於民國廿年拜余叔岩的老搭擋鮑吉祥爲師，從此完全揣摩余叔岩的藝術，走余派的路子。廿二年，東山再起，以老生頭牌，與名坤角李慧琴（明星盧燕之母）合作，演出於吉祥戲院。除了探母外，常演的戲爲捉放曹、失空斬、搜孤救孤、奇冤報、洪洋洞、御碑亭。因爲身體較前單弱，不勝勞累，所以不常演出。但每一演出，必定轟動；不但戲票被搶購一空，而且全場寂然無聲，靜靜的欣賞她的技藝。聲譽之隆、號召力之強，比過去更上一層樓。從下面一張北平大義務戲戲單中，就可知道她在當年劇壇的份量了。

民國廿六年十月二日，演出于北平新新戲院：

(一)褚子良 潤水河

(二) 李萬春 毛慶來 武松打店

(三) 孟小冬、尚小雲、郝壽臣、小翠花、慈瑞全 法門寺

(四) 楊小樓、陸素娟、王鳳卿、姜妙香——霸王別姬。

孟小冬雖說紅極一時，但她並不自滿，仍然虛心求進步，尤其對余叔岩的技藝，非常傾倒、仰慕。可是，余叔岩輕易不肯收徒，是出了名的。孟縱有拜余之心，也不好造次。

有一次，余的好友，國劇名票孫養農因事去北平，到余家拜訪，恰巧余叔岩回絕了一位票友的請求拜师，主客談起此事，余對孫慨乎言之的表示：內外兩行，一切條件，接近他戲路，可以學得成功，將來傳他衣鉢的，祇有孟小冬一人。

既然余對孟如此的賞識，有好感；所以，民國廿七年十月廿一日，孟小冬終於在楊梧山的力薦之下，如願以償的拜余叔岩爲師。

她跟余學戲，不是掛名龍門，混資格；而是誠心誠意爲追求技藝的精進，首先，遵照師門規定，暫時放棄賺錢機會，非得老師准許，不登臺演出。其次，每天到余家用功，寒暑無間，余叔岩的身體不好，有鴉片嗜好；往往要等到子夜，他身體和興致都好的時候，才能多所傳授。有時，身體不好，幾天不能教授。所以，常常讓孟徒勞往返。可是，孟對老師非常誠敬，仍然每天前去，立雪程門。等到余病勢日深，住院開刀；她也幫同師門家人，侍奉湯藥，衣不解帶者一個多月。余回家調養，想起她和自己，已如父女骨肉。

肉之情。自己生此大病，永無登台之望；爲了不使絕藝失傳，於是加緊教導她唱做。一直到民國卅二年余叔岩病故，孟小冬在師門鑽研五年之久；以她的資質和根基，和余的竭誠教授，所得余的真傳也最多。
孟小冬經過余叔岩的薰陶，技藝當然日進千里；可是她却愛惜羽毛，不常演出，除了拜師後曾經公開露演一次「洪洋洞」，由余親自把場外；其餘祇在上海、北平兩地，參加過少數堂會而已。其中，最轟動的，莫過於民國卅六年在上海參加杜月笙六十大壽的堂會，演出搜孤救孤了。
那次堂會，杜的徒衆，請來南北名伶，原計劃在上海中國大戲院演出五天，自九月三日起到七日止。孟小冬爲各方所矚目，杜月笙所渴慕；特別由杜夫人姚玉蘭親自函邀她由北平來上海參加盛會，給她安排在最後一天演出，成爲大軸的大軸。茲將五天戲碼抄錄如下，以誌盛況：

- (一) 九月三日夜戲
(二) 櫻桃會 (閻世善 (豬婆龍))
(三) 拾玉鐲 (筱翠花 (孫玉姣) 姜妙香 (傅朋) 馬富祿 (劉媒婆))
(四) 法門寺 (張君秋 (宋巧姣) 楊寶森 (趙廉) 裴盛戎 (劉瑾) 馬崇仁 (宋國士) 馬富祿 (賈桂) 芙蓉草 (劉媒婆) 劉斌岷 (劉公道))
(五) 龍鳳呈祥 (梅蘭芳 (孫尚香) 馬連良 (喬玄) 葉盛蘭 (周瑜) 譚富英 (劉備) 李少春 (趙雲) 麒麟童 (魯肅) 袁世海 (前孫權、後張飛) 李多奎 (吳國太))

九月四日夜戲

(一) 搖錢樹 閻世善 (張四姐)

(二) 翠屏山帶 時遷偷雞 筱翠花 (潘巧雲) 葉盛長 (楊雄) 葉盛蘭 (前石秀) 李少春

(後石秀) 馬富祿 (潘老丈) 葉盛章 (時遷)

(三) 武家坡 譚富英 (平貴) 張君秋 (寶川)

(四) 打魚殺家 梅蘭芳 (桂英) 馬連良 (蕭恩)

九月五日夜戲

(一) 群英會 馬連良 (孔明) 麒麟童 (魯肅) 林樹森 (關公) 葉盛蘭 (周瑜) 馬富祿 (

蔣幹) 袁世海 (曹操) 袁盛戎 (黃蓋)

(二) 樊江關 梅蘭芳 (樊梨花) 筱翠花 (薛金蓮)

九月六日夜戲

(一) 三叉口 李少春 (任棠惠) 葉盛章 (劉利華)

(二) 探母回令 梅蘭芳 (公主) 楊寶森、麒麟童、譚富英、馬連良 (四郎) 李多奎 (太

君) 姜妙香 (楊宗保)

九月七日夜戲

(一) 打瓜園 閻世善（陶三春）葉盛章（陶洪）裘盛戎（鄭子明）

(二) 得意緣 章遏雲（狄鸞英）葉盛蘭（盧昆杰）芙蓉草（郎靈玉）蓋三省（丫頭）汪

志奎（狄龍康）馬富祿（太夫人）

(三) 搜狐救孤 孟小冬（程嬰）趙培鑫（公孫杵臼）

五天演出，盛況空前，欲罷不能；由於各界的盛情，又照原戲碼，自八日起重演五天。孟小冬演出的票價，黑市飛漲到一百萬元法幣。她技藝精湛，演出精彩，極受觀眾激賞，益以杜月笙的情面，捧場場面之大，之熱烈，堪稱前所未；幾乎一句一采。孟小冬這場最後演出，幾乎成爲「此曲祇應天上有」了。

還有，更有意義的，是這次公演的性質，名義上是替杜月笙祝壽，實際上却是一籌賑災義舉。花錢接待「四管」伶人的，是杜月笙；但所有收入，却全部作爲賑災之用：不用說票價的收入，就是僅僅前五天各界贈送花籃折合現金，即達三億三千八百萬法幣之多。

杜月笙的豪俠義舉，和姚玉蘭的殷殷深情；使此一次搜狐救孤的演出，成爲此後孟小冬與杜月笙結合之媒介。

許身杜月笙感恩知己

當孟小冬到上海參加杜壽堂會時，上海的好事者，由假想成爲一種傳聞，以爲梅、孟將會因此一次同台演戲而和好重圓。縱然是空穴來風，但謠言越來越多。於是，當戲演完以後；孟小冬即以趕回北平料理私事爲由，辭別杜月笙夫婦，離滬北上，以行動平息無稽謠傳。

可是，不久，華北戰局緊張，北平將被共軍包圍，杜月笙關心她的安危，一面函電交馳的勸她南下避寇，一面派專人北上，將她接到上海，進入杜門，當鳳凰樣的接待。孟自揣時局慌亂，尚無歸宿善地；同時仰慕杜的俠義風範，和感謝杜對她的恩情之重。還有姚氏夫人和她有姊妹般的情誼，也絕非福芝芳娥眉善妬所能比擬。於是，她也就以杜門爲安生立命之所，像當年伺候余叔岩樣的侍候杜月笙的疾病。

民國卅八年，杜月笙一家避難到香港。孟小冬弱女一人，何去何從？北平已淪陷，有家歸不得，上海也非久居之地；同時，與杜姚夫婦的情分，也遽難割捨。於是，在姚的商勸下，決定効娥皇女英的故事，與姚共事杜月笙，同往香港。

可是，當時的杜月笙已經爲氣喘頑疾所糾纏，眼看身懷絕藝的孟小冬，不辭勞瘁的盡心侍疾，她本來單弱的身體，日見憔悴；當然非常感觸，但也無法像少年夫妻樣的從行動上對她顯示濃情密愛。祇有從內心裡多增添些禮敬愛慕，強打精神，溫語接談；跟着兒女稱呼她「媽咪」，從孟小冬衣食服用的需用上，多盡點心力。

民國卅九年，杜月笙病勢日重，纏綿病榻，靠氧氣過活；同時，避難香港，有出無進，經濟上也遠非

過去在上海可比。但爲了孟小冬在杜門的名份，特地爲她舉行結婚喜宴，筵開十桌，請到在香港的杜氏親友。杜力疾以新郎官身份主持待客；杜在港的兒女婿媳，一一舉行跪拜儀式。孟也以「媽咪」身份，分送見面禮物；男，西裝料一件；女，手錶一隻。

杜家在香港，每週五有國劇清唱雅集，恒社弟子如趙培鑑、吳必彰、錢培榮、趙班斧等都是座上常客；杜本人偶爾也親自參加。最重要的當然是孟小冬了。大家都希望趁此一聆雅奏。她爲了不使大家失望，同時，也聊以排遣自娛；有時也零星的唱上幾段：如二進宮、烏盆計、失街亭等戲。今天臺北有些孟小冬的零段錄音，大概就是此一時期所留下的。

民國四十年八月十六日，杜月笙因病逝世。臨終以前，仍然對孟小冬與自己夫妻一場，沒有享受較爲舒適、安逸的生活；懷有憐愛的歉意，特地將他最後一筆錢，枕頭下面的七千美金，分三千元給她。三千元美金，爲數不大；以杜過去揮金如土的情況來說，更不足論。但他所代表杜對她的最後情意，却是無價之寶。

杜月笙病故以後，姚氏夫人，遵照杜的遺囑，運靈柩來臺安葬；姚與一部份家人，也在臺安居。孟起先仍在香港居住，後來屢受共匪統戰份子的騷擾，威脅利誘她返回大陸拍「京劇記錄片」。於是她以實際行動，顯示她的晚節彌堅；也步姚氏夫人之後，由香港遷來臺灣定居。

她在臺十年，絕少應酬，深居簡出；不接受電視、廣播訪問，不錄音、也未演出，雖然也有少數票友

登門請益，在她家內清唱；她偶爾也加以指點，但談不上授徒。所以，她去世以後，有些人，尤其嗜好余派的戲迷，非常惋惜；甚至有人以為余派從此「絕響」了。

醇雋瀟灑清傲堅節

談到她的技藝成就，首先應當先談余叔岩。

余叔岩是學譚鑫培的，是文武兼擅的老生。他的唱，得到譚的清醇靈巧之妙；而挺拔剛勁，且有青勝於藍之勢，身段的瀟灑，台風的大方、武功的實在；凡是看過余叔岩演出的人，都能瞭解，他的確是繼譚以後的第一全材老生。

孟小冬的唱，清醇靈巧，已得余的三昧；但挺拔剛勁，則猶有未足。即以搜孤救孤而言，如果先聽一張余叔岩的唱片，再聽孟的錄音，就不難證實。當然，這其中，胡琴伴奏也有關係。因為余叔岩的唱，是著名琴師李佩卿給伴奏的。李的胡琴，一向以弓力剛健見稱，與余合作，能够形成一種「金石之音」的獨特風格；這是他人無法比擬的。即以常替孟伴奏的王瑞芝而言，也尙未能如李佩卿樣的鏗鏘飽滿的拉出「金石之音」，而天衣無縫的配合余腔風格。如以余晚年所灌的唱片與早年的比較；就不難知道胡琴與風格上的關係了。其他學余的，李少春祇學一齣；陳大濩（私淑余，未正式拜師）雖然盡量模仿余的腔調；但風格上仍然是譚派大路。

談到台風、身段，孟在未拜余門之先，以女性飾演老生，即能以氣度雍容，身段瀟灑享譽劇壇。自入余門，經過薰陶指點以後；當然日有進益，可惜不常演出，未能就這一方面多所發揮，多讓觀眾一飽眼福。

孟小冬也有缺點，那是因為身體單弱，不能動武功戲，如余派最擅長的戰太平、寧武關、太平橋、定軍山等，均未見演出。

所以，如果說，余派的玩藝要成絕響了；那不是因為孟小冬的去世；而是余叔岩本人和孟小冬未能多收幾個徒弟，傳他的衣鉢。

向孟小冬問藝，除了上述趙培鑫等人外，還有一位香港名坤票嚴許頌輝，曾在香港演出多次。臺北市警察電臺常常播放她的錄音，清醇靈巧，很有幾分孟小冬的神韻。然而，也祇是彩串遺興而已，談不到保傳一脈。

因此，我們希望凡是經過余本人或者孟小冬親炙的人士，儘管是一麟一爪；不妨選擇聰慧有根基的後起之秀，公諸同好的指教一番。幸勿再像余叔岩樣的寧可將先世傳留的密笈秘本焚毀殉葬，也不肯「輕以授人」。同時，想學余的後起之秀，也應當効法孟小冬當年在師門學藝的精誠耐力，而不必掉以輕心，想速成之功；那麼，根據余叔岩和孟小冬所遺留的唱片錄音，種種口傳心授的法門；未嘗不可舉一反三的留傳余派技藝。

「自古紅顏多薄命」。以孟小冬的才藝容貌，當然不以「老大嫁作商人婦」爲已足；但也未能遇到如意郎君，偕老百年過着神仙眷屬的夫婦生活，這當然與她的生平環境與所遭逢的動亂時代大有關係。

她和梅蘭芳的婚姻，雖然爲「梅黨」好事者撮合而成；但她本人，又何嘗不因爲與梅有愛情，才應允下嫁？雖說甘心屈居小星，不願與人爭寵鬭妍；但仍未能逃避「大小不和」的世俗風波，而不得不與梅仳離。她剛廿出頭的妙齡，就遭受打擊，初嘗愛情苦果。

她和杜月笙結合，已經是中年了；完全是感恩知己，以身相許，杜已年逾花甲，一身衰病；却對孟關愛備至，曾有：「一直到抗戰勝利以後，方始曉得愛情」的感嘆。加以姚氏夫人和她情同姐妹，絕無善妬爭寵的心事。可惜好景不常，僅僅兩三年時間，杜即病逝；而她成爲文君寡婦。

生離死別，是那樣的來去匆匆？就一個女人的婚姻歸宿來說，孟小冬的命運相當坎坷。然而，她却從這方面用行動來顯示她的清傲堅節的氣質。與梅蘭芳的婚姻，既然無法奉就下去，乾脆毅然跳出是非圈；絕不做庸俗之事，去和梅打離婚官司，大大敲一筆賠償費，鬧得滿城風雨。與杜月笙事，杜去世以後，她本沒有守節不嫁的必然義務。但她却在杜臨去前，對他發願：「你死後，我不再登臺唱戲」。事後事實證明，她不但說到做到；而且能爲他堅守不另嫁。甚至，共匪統戰幹部脅誘她回大陸，她也能堅守杜的遺志原則，正色拒絕；而遷來臺灣，由絢爛而平淡，終其餘年。

孟小冬祇是一個名伶；她死之後，大家之所以對她特別懷念，評價很高；我想，除了她的余派技藝外

；她那有别于一般伶人的操持、氣質，也有很大關係。

